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宁波博创金甬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博创金甬”）关于股权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事宜的通知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博创金甬	否	502.24 万	2016-05-03	2019-01-25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9.93%

2、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博创金甬	否	500 万	2019-01-25	2019-04-30	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9.88%	资金需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博创金甬持有公司50,592,469股股份（占公司股份总数6.71%），已质押股份共37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3.13%；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.9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4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九日